

# 皋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皋人社发〔2024〕13号

## 关于印发《皋兰县2024年春风行动专项服务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局属各相关单位：

现将《皋兰县2024年春风行动专项服务活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你们高度重视，认真贯彻执行。

2024年1月30日





# 皋兰县 2024 年春风行动专项服务活动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坚决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就业工作决策部署，做好春节前后劳动者换岗流动高峰期和企业复工复产关键期就业工作，全力稳就业、保用工、促发展。根据市人社局《关于开展 2024 年春风行动的通知》（兰人社明电〔2024〕1 号）要求，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 一、活动时间

2023 年 1 月 30 日至 4 月 8 日

## 二、活动主题

春风送岗促就业 精准服务助发展

## 三、帮扶对象

（一）有就业意愿的农村劳动力，特别是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对象），农村高校毕业生等；

（二）有用工需求的用人单位，特别是重点产业链供应链企业，重要民生商品保供企业和中小微企业；

（三）其他有就业创业意愿的劳动者。

## 四、行动目标

（一）**稳就业增民生福祉**。使劳动者了解就业政策、服务举措及申请渠道，有需要的都能享受到就业政策和就业服务，实现有序返岗、就业创业。

（二）**保用工促企业发展**。使有用工需求的用人单位享受到

相关招工服务和政策支持，开工复产得到有力支撑，实现顺利开工、健康发展。

**（三）提热度强市场信心。**使劳动者和用人单位感受到服务温度，提升劳动力市场热度，提振劳动者求职和市场主体发展信心，为高质量发展提供有效助力。

## 五、活动内容

**（一）开展走访摸底行动。**以县人力资源市场为重心，依托各镇、社区，全面摸底登记，开展“就业访民情”，深入重点企业开展“访企问需”，综合运用“面对面”走访、线上问卷调查、大数据分析等多种方式走访农村劳动者、就业困难人员和企业，了解就失业情况和服务需求，动态更新服务对象实名制数据库，按照人员底数清、就业意向清、技能水平清、服务需求清要求，建立帮扶清单，掌握劳动者就业意愿和企业用工需求，掌握劳动力市场新特点、新趋势。全力做好返乡返岗监测，及时准确掌握春节期间农民工返乡返岗和外出务工情况，加强农民工形势研判，精准施策，做好农民工服务工作。

**（二）开展就业宣传行动。**建立线上线下立体式宣传矩阵，采取全媒体手段，第一时间启动活动宣传预热工作，各镇、县就业服务中心会同相关部门，采取群众喜闻乐见和灵活多样的方式，利用就业微信公众号、劳务信息交流群等线上平台和社区电子大屏、线下基层服务窗口等多路径扩大就业创业政策宣传范围，滚动发布活动的各项安排，分群体、分类别宣传就业创业政策和相关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推广各镇的好做法好经验，深度挖掘创业就业典型故事，集中呈现活动成效，营造“春风行动就在

身边”火热氛围，进一步打响“春风行动”服务品牌。

**（三）开展岗位推介行动。**统一使用“春风行动”标识，在各类招聘活动现场或首页，以及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各镇、村公共就业服务平台、零工市场等场所显著位置悬挂。联动举办线上线下招聘活动，拟定于2月23日，召开全县春风行动集中招聘日活动。发挥好基层公共就业服务站点作用，分类推出“大而全”“专而精”“小而美”等多种形式招聘活动，实现周周有招聘、送岗到身边。打造人社局长“直播带岗”等线上招聘品牌，组织开展“送岗位下乡进村”“2024年春风行动专场招聘会”等线下活动，多形式，多渠道、多角度、全方位开展活动。

**（四）开展劳务对接行动。**依托东西部劳务协作、市内县区劳务协作机制，开展联合招聘、驻点招聘、组团招工，组织劳务品牌专项对接，促进农村劳动者高质量转移就业。大力开展市内劳务协作对接，组织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劳务经纪人等积极参与，为有意愿外出人员提供精准匹配、高效输出全流程服务。对有需要的集中返乡返岗劳动者，做好组织对接，提供包车、专列（包车厢）、包机等服务，帮助便利出行。

**（五）开展创业引领行动。**充分发挥省、市农民工返乡创业示范基地的典型示范引领作用，继续营造创业、兴业的良好氛围。积极开展省、市农民工返乡创业示范基地创建工作，建立创业政策、创业培训、创业贷款“全链条”政策、服务、金融等支持举措，向创业者精准推送、高效兑付。搭建政策咨询、开业指导、项目开发、资金支持等创业服务平台，给有意愿创业的返乡农民工精选推送，推动成功创业。

**（六）开展暖心服务行动。**向农村劳动者等服务对象发出节日慰问信，对春节期间仍坚守工作岗位农民工组织多种形式的“送温暖”活动，做好农民工呼吸道传染病防治。加强农村高校毕业生等青年职业指导，根据其意愿分类提供外出就业、入乡就业创业等服务。做好大龄农民工就业帮扶，精准推送一批家门口就业岗位和技能培训机会。针对零输转就业家庭成员和无法离乡、残疾人家庭成员、脱贫家庭成员等特殊群体，积极开发乡村公益性岗位就业，稳定增加农村低收入家庭收入。

## **六、工作要求**

**（一）精心组织实施。**各镇、县就业服务中心要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抓好落实，加强组织领导和谋划安排，发挥部门职能，广泛动员社会力量积极参与，形成工作合力，将本次活动作为春节前后就业工作的重要内容，摆在突出位置，创造性抓好落实。要延续拓展历年春风行动中的好经验、好做法，早部署、早推动、早见效，实现就业“开门红”。按规定用好就业创业服务补助，支持开展好各类招聘服务活动。

**（二）加大宣传力度。**各镇、县就业服务中心要加强宣传工作统筹谋划，指定专人负责，及时向县人社部门报送活动安排、岗位信息、就业创业典型线索、创新做法、人物典型等。积极争取本县宣管部门的支持，密切协调当地主流媒体开展集中宣传、整合资源、上下联动，广泛运用全媒体平台，把握好活动启动、阶段性进展、活动收官等重要节点，大力宣传活动亮点成效，进一步扩大活动声势和影响，有力稳定就业预期、提振市场信心。

**（三）强化风险防范。**春风行动期间正值岁末年初，劳

动力市场变化加快，各镇、局属各相关单位要加大就业形势监测力度，密切关注企业减员、务工人员流动和企业欠薪裁员、高校毕业生就业、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护等就业领域舆情动态，切实保持活动期间舆论和谐稳定。依法保障劳动者工资报酬权益，坚决纠治“黑中介”、虚假招聘、就业歧视等违法违规行为。要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要求，做好人员密集场所、大型群众活动安全预案，稳妥有序开展招聘会、包车专列等各类服务活动。重大情况及时上报。

**（四）提炼总结经验。** 各镇、局属各相关单位要精心组织实施，把握重点节点，分段做好总结。春节前，重点围绕活动启动情况、帮助农民工返乡情况以及支持重点企业稳岗留工情况；春节后，重点围绕组织农民工外出、举办专场招聘活动、支持重点企业开工运营情况。请各镇、县就业服务中心于2月1日前报送春节前阶段性活动进展情况：一是活动计划安排；二是农民工返乡情况，包括采取的主要措施及返乡人数、留岗人数等；三是面临的困难问题和意见建议。于2月20日前报送第二次阶段性活动进展情况：一是农民工返岗情况，包括采取的主要措施及农民工外出进展主要数据；二是面临困难问题和意见建议。于3月31日前报送整体总结。

